公司代码:600723 公司简称:首商股份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傅跃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艳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秀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74,327,606.16	6,432,154,113.25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65,250,707.88	3,480,582,667.00	2.4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78,328.07	-64,402,861.14	10.7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97,588,386.19	2,748,964,151.33	-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668,040.88	70,142,110.57	2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237,895.75	67,943,722.29	1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2.11	增加0.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	0.107	2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4,35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452.9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83,988.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5,81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834.30
所得税影响额	-228,923.17
合计	3,430,145.1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5,4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8,809,378	37.79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西单友谊集团	131,876,723	20.03	0	无	0	国有法人
UBS?AG	14,141,358	2.15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9,465	1.97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837	1.52	0	无	0	未知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3,481,950	0.53	0	无	0	未知
袁春兰	3,035,00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莞生	2,380,0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2,118,313	0.32	0	无	0	未知
胡永华	1,710,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8,809,378			人民币普通股	248,809,378	
北京西单友谊集团	131,876,723			人民币普通股	131,876,723	
UBS?AG	14,141,358			人民币普通股	14,141,3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9,465			人民币普通股	12,999,4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837			人民币普通股	9,999,837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3,481,950			人民币普通股	3,481,950	
袁春兰	3,0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5,000	
李莞生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2,118,313			人民币普通股	2,118,313	
胡永华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二大股东北京西单友谊集团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全资企业。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北京西单友谊集团行使出资人职责。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原因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2,802,714.37	500,000.00	2,302,714.37	461%
预付账款	116,908,131.93	35,561,075.06	81,347,056.87	229%
应付票据	-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原因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税金及附加	22,465,736.63	32,253,683.99	-9,787,947.36	-30%
资产减值损失	127,338.30	89,283.89	38,054.41	43%
投资收益	3,383,988.11	-	3,383,988.11	-
营业外收入	531,555.47	2,608,959.09	-2,077,403.62	-80%
营业外支出	141,640.98	97,266.02	44,374.96	46%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原因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78,328.07	-64,402,861.14	6,924,533.07	1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94,798.83	-31,342,166.64	-233,752,632.19	-6,99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0,854.02	-943,140.83	9,053,994.85	959.98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280万元,较期初增加461%,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北京法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回款以票据形式结算增多所致。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11,691万元,较期初增加229%,主要系待摊销的年终奖、租金、房产税、广告费等增加所致。

(3)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零,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北京法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汇票到期支付货款。

(4)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2,247万元,较上期减少30%,主要系2016年5月1日以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影响。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13万元,较上期增加43%,主要系比较基数小。

(6)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338万元,同期为零,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取得收益所致。

(7)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53万元,较上期减少80%,主要系上期下属子公司天津新燕莎奥特莱斯商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较本期多217万元所致。

(8)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14万元,较上期增加46%,主要系比较基数小。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净流出为5,748万元,较上期多流入692万元,主要系各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净流出为23,709万元,较上期多流出23,375万元,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和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净流入为811万元,较上期多流入905万元,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1,000万元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跃红
日期 2017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23 股票简称:首商股份 编号:临2017-009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7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17年第一季度,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新开门店 门店数量	新开门店 建筑面积(万平米)	关闭门店 门店数量	关闭门店 建筑面积(万平米)	期末门店 门店数量	期末门店 建筑面积(万平米)
北京	百货商场					9	27.0
	购物中心					2	21.0
	专业店	1	0.01	1	0.01	155	5.40
	折扣店（奥特莱斯）					1	9.70
	小计	1	0.01	1	0.01	167	63.10
天津	百货商场						
	购物中心						
	专业店					6	0.10
	折扣店（奥特莱斯）					1	8.80
	小计					7	8.90
山西	百货商场					1	1.86
	购物中心						
	专业店	9	0.16			127	2.04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9	0.16			128	3.90
内蒙	百货商场						
	购物中心						
	专业店	6	0.09			140	2.37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6	0.09			140	2.37
新疆	百货商场					1	2.30
	购物中心						
	专业店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1	2.30
四川	百货商场					1	3.33
	购物中心						
	专业店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1	3.33
甘肃	百货商场					1	4.10
	购物中心						
	专业店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1	4.10
合计	百货商场					13	38.66
	购物中心					2	21.00
	专业店	16	0.26	1	0.01	428	9.91
	折扣店（奥特莱斯）					2	18.50
	小计	16	0.26	1	0.01	445	88.06

注:2017年第1季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法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新开门店16家,关闭门店1家。

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

三、2017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项目		本期			
地区	经营业态	营业收入(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北京	百货商场	1,043,728,587.39	23.04	-3.58	减少0.91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196,905,666.51	52.10	-10.49	增加3.63个百分点
	专业店	325,556,135.20	17.03	12.69	增加0.03个百分点
	折扣店(奥特莱斯)	803,547,758.82	16.68	-0.73	增加0.08个百分点
	小计	2,369,738,147.92	22.47	-1.29	减少0.41个百分点
天津	百货商场				
	购物中心				
	专业店	1,995,178.78	19.69		
	折扣店(奥特莱斯)	140,321,076.69	16.34	6.19	减少0.22个百分点
	小计	142,316,255.47	16.38	7.70	减少0.17个百分点
山西	百货商场	42,076,973.02	20.61	-6.85	减少6.01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专业店	29,958,441.28	16.49	20.95	减少3.48个百分点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72,035,414.30	18.90	2.99	减少5.37个百分点
内蒙	百货商场				
	购物中心				
	专业店	22,941,721.52	19.14	-19.27	增加1.97个百分点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22,941,721.52	19.14	-19.27	增加1.97个百分点
新疆	百货商场	56,616,357.73	18.98	-26.18	增加0.04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专业店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56,616,357.73	18.98	-26.18	增加0.04个百分点
四川	百货商场	60,065,812.88	22.46	-3.18	减少0.30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专业店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60,065,812.88	22.46	-3.18	减少0.30个百分点
甘肃	百货商场	64,929,310.25	20.28	-4.30	减少0.46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专业店				
	折扣店(奥特莱斯)				
	小计	64,929,310.25	20.28	-4.30	减少0.46个百分点
合计	百货商场	1,267,417,041.27	22.61	-5.01	减少0.93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196,905,666.51	52.10	-10.49	增加3.63个百分点
	专业店	380,451,476.78	17.13	11.22	减少0.10个百分点
	折扣店(奥特莱斯)	943,868,835.51	16.63	0.24	增加0.04个百分点
	小计	2,788,643,020.07	21.92	-1.74	减少0.48个百分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

第一节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东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其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凝群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6,146,653.73	185,845,598.15	14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94,219.51	2,630,689.52	3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25,030.90	988,161.32	11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3,560,455.02	29,304,336.69	-965.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6	0.0080	3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6	0.0080	3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0.25%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24,455,022.07	6,169,374,410.12	2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48,811,230.49	1,566,539,554.34	81.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86.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98,982.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5,288.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4,393.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8,025.74	
合计	1,369,188.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汕头市澄海区沪美番电池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2%	92,734,400		质押	90,020,000
深圳前海易勤康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6%	29,348,000	29,348,000	质押	29,348,000
陈乐伍	境内自然人	7.45%	28,180,600	25,000,000	质押	25,000,000
上海青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	15,249,714	15,249,714	质押	15,249,714
深圳前海易德顺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14,652,000	14,652,000	质押	14,000,000
谢方魁	境内自然人	3.65%	13,818,345	13,818,345	质押	13,810,000
陈爱素	境内自然人	3.41%	12,883,771	12,883,771	质押	12,000,000
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1,437,285	11,437,285		
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1,437,285	11,437,285		
张成华	境内自然人	2.33%	8,804,706	7,120,564	质押	7,120,56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汕头市澄海区沪美番电池有限公司	92,7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34,400
鹏华货币－商发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猛狮科技员工持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242,202	人民币普通股	7,242,202
杨玉如	3,458,817	人民币普通股	3,458,817
陈乐伍	3,18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0,600
许兰卿	2,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
杜宜	2,536,701	人民币普通股	2,536,701
林馨	1,8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3,800
张成华	1,684,141	人民币普通股	1,684,141
陈淑玲	1,6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3,600
张政	1,562,530	人民币普通股	1,562,5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再喜和陈锦卿分别持有汕头市澄海区沪美番电池有限公司60.98%和39.14%的股权,陈再喜和陈锦卿为夫妻关系,陈再喜与陈乐伍为父子关系,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前海易勤康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陈再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易勤康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陈再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期间,易勤康本优势为陈再喜的一致行动人,将与陈再喜保持一致行动人。 2.谢方魁与陈爱素为夫妻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陈淑玲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43,6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871,190,787.69元,增长121.57%,主要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银行存款增加。

2、应收票据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39,619,172.51元,增长49.71%,主要是公司业务量增加,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3、预付款项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201,750,325.97元,增长173.90%,主要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厦门潮人预付购车款、深圳清洁电力预付担保款等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64,661,943.35元,增长40.66%,主要是各项业务保证金及员工借款备用金增加。

5、存货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188,724,987.27元,增长4.53%,主要是公司业务量增长以及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投产等所备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均有大幅增加。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4,103,380.00元,增长128.53%,主要是子公司郑州达略尔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32,831,101.67元,增长74.01%,主要是公司参股Lionano Inc.12%股权、杭州捷能10%股权。

8、长期股权投资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74,500,000元,增长178.64%,主要是本期收购博德玉龙30%股权。

9、长期待摊费用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222,983,277.82元,增长44.92%,主要是子公司台州台鹰裕路EV2车型生产准备费用。

10、应付票据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261,314,176.73元,增长133.35%,主要是业务拓展通过票据支付的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11、应付利息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2,574,736.29元,增长34.76%,主要是融资金额增加,预提的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12、其他应付款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减少152,965,502.43元,降低58.88%,主要是本期归还大股东借款所致。

13、资本公积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末增加1,229,088,824.30元,增长126.99%,主要是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导致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14、营业收入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260,301,055.58元,增长140.06%,主要是本期公司高端电池制造、新能源汽车、清洁电力等板块各项业务稳步增长所致。

15、营业税金及附加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4,765,283.52元,增长200.34%,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对应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16、销售费用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9,480,342.26元,增长72.07%,主要是本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业务拓展增加费用所致。

17、管理费用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24,409,517.13元,增长87.28%,主要是本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关管理费用随之增加所致。

18、财务费用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28,095,419.66元,增长349.59%,主要是公司业务发展融入资金增多,融资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19、资产减值损失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1,685,627.34元,增加88.47%,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0、营业外支出2017年3月31日较2016年同期增加1,191,809.66元,增长290.13%,主要是本期对外赞助及公益性捐赠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再融资情况

2017年1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会《关于核准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9,561,569股新股,批复目核准之日6个月内有效。

2017年3月1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7000073018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2月28日,猛狮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4,956,156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99,999,954.87元,扣除本次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21,349,561.5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78,650,393.30元。

2017年3月2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49,561,56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328,688,024元增加至378,249,593元。

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16年1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截至2016年1月5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万家共赢金石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本公司股票3,458,817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98,475,751.01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28.47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25%。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2016年1月6日至2017年1月5日。

截至2017年1月11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万家共赢金石一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3,458,817股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

对外投资情况

1、2017年1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竞购上海燃料电池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51.0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竞购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一研究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各自所持有的上海燃料电池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44.63%股权、6.38%股权。

2、2017年1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350.00万元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30.00%股权,其中以7,332.85万元受让叶淑贤持有的博德玉龙29.93%股权,以17.15万元受让天津市博德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博德玉龙0.07%股权。博德玉龙已于2017年1月26日办理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3、2017年2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动力宝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动力宝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柳州动力宝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

4、2017年2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先进清洁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对深圳市先进清洁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深圳清洁电力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0,000万元。深圳清洁电力已于2017年3月27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2017年2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答署<关于合资成立基金投资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能源基金的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与智银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陈宇龙王雨辰答署《关于合资成立基金投资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新能源基金的合作协议》。协议各方拟合资设立深圳瑞信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并共同出资设立深圳瑞信特能源电力基金(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深圳瑞信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深圳华力特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持股比例为40%。深圳瑞信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后,拟由其发起设立深圳瑞信特能源电力基金,投资于可再生能源发电、储能及能源互联网等领域。基金计划募资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首期规模拟为人民币10亿元。

6、2016年11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认购Lionano Inc.A-1序列优先股暨对外投资公告》,公司以每股2.43美元的价格认购Lionano Inc:1,234,568股A-1序列优先股,合计3,000,000.24美元(约为20,667,901.65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Lionano Inc:12%的股权。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发布了《关于参股子公司完成股权登记手续的公告》,Lionano Inc:已完成增发股权的登记手续。

7、2017年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参股杭州捷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200万元参股杭州捷能科技有限公司,其中80万元作为杭州捷能新增注册资本,1,120万元计入杭州捷能资本公积金。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杭州捷能10%股权。杭州捷能已于2017年4月5日办理完成相关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8、2016年12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在北京市设立北京猛狮防务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以航空航天产业为重点,聚焦军工产品和军工数字化智能装备制造两大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军工业务。2017年3月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北京猛狮防务已完成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MA00BXJ400的《营业执照》。

9、2017年3月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出资3,000万元在广东省深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泰鹏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开展锂电池、Pack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深圳泰鹏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于2017年2月28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D0ERXC的《营业执照》。

10、2017年3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博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名称变更为浙江裕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并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MA27WTH01U的《营业执照》。

11、2017年3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增资方式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全资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实施公司"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本次增资金额为人民币9亿元,增资完成后,福建猛狮新能源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亿元增加至人民币12亿元。本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7-059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已经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猛狮光电有限公司与郴州高科光产业扶贫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郴州高科光郴光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开展郴州县光伏扶贫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郴州光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湖北猛狮光电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900万元,占郴州光郴注册资本的49%;国光扶贫公司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占郴州光郴注册资本的51%。

13、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先进清洁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在浙江省杭州市设立浙江猛狮电力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开展购电、售电、电力供应、新能源投资等业务。

14、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投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在广东省广州市设立广东猛狮新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投权投资业务。

15、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军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参股公司中军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军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并购基金之合作协议》,公司通过认缴中军金控管理的北京中军新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民币3亿元份额,出资到中军新兴股权是设立的中军猛狮新能源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中军猛狮基金目标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由中军金控或其指定的机构担任该基金的普通合伙人。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	2017年01月06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	2017年03月20日	《非公开发行人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	2016年01月06日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	2017年01月12日	《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竞购上海燃料电池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51.01%股权	2017年01月12日	《关于竞购上海燃料电池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51.01%股权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30%股权	2017年01月25日	《关于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30%股权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